

沂南县2025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暨跨部门综合监管抽查检查计划

序号	监管领域	联合监管事项	抽查检查部门	抽查检查事项	抽查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内容	实施层级	抽查检查时间	
1	工程咨询单位抽查	工程咨询单位备案信息一致性及其他情况的行政检查	发起部门	发展改革委部门	工程咨询单位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的情况；信息备案情况；咨询质量管理体系建立情况；咨询成果文件档案建立情况；其他应当检查的内容。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市、县（市、区）级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抽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专职专业人员		省、市级	4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市级		
2	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检查	已开工企业投资备案项目行政检查	发起部门	发展改革委部门	已开工备案项目	是否通过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及时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等建设实施基本信息；是否属于实行核准管理的项目；是否按照备案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进行建设；是否属于产业政策禁止投资建设的項目。 建设工程许可：①是否依据相关详细规划和规划条件核发，核发程序是否依法依规。②是否进行规划验线，查验结果是否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内容一致。③是否进行规划核实验收，验收结果是否与规划许可内容一致。④规划许可内容发生变更的，是否依法依规程序进行变更。 建设单位：是否存在违法发包行为；施工企业：是否存在转包、违法分包、挂靠、出借资质、超越资质承接业务行为。施工企业：检查项目负责人是否与中标通知书、施工许可证一致，项目负责人在岗履职情况；监理单位：检查项目总监是否与中标通知书、施工许可证一致，项目总监在岗履职情况。落实实名制管理及“一书两金一户一卡”等制度情况。	省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自然资源部门			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省、市、县（市、区）级		
		政府投资重大项目监督管理和招标投标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发展改革委部门	政府投资项目		省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省、市、县（市、区）级		
3	节能审查	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行政检查	发起部门	发展改革委部门	项目建设单位	1.是否按照批复的建设地点、建设规模、建设内容、概算总投资等内容进行建设；2.项目招标投标是否合法合规等。 工程造价计价行为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有关计价政策；是否符合国家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相关规定及山东省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有关计价依据和管理办法。 执行招标投标法律法规情况。 建设方案落实情况；节能技术措施落实情况；节能管理措施落实情况；能效水平落实情况；能源消费总量落实情况；其他相关内容。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能源部门			省、市、县（市、区）级		
4	校外教育培训机构检查	校外培训机构办学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教育部门	校外培训机构	能源行业用能产品、设备和生产工艺淘汰制度执行情况；能源行业生产单位执行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情况；能源行业用能单位建立节能目标责任制，定期开展节能教育培训等情况；能源行业重点用能单位设立能源管理岗位，聘任能源管理负责人情况；能源行业重点用能单位报送能源利用状况报告情况；能源生产经营单位无偿或者低于市场价格向本单位职工提供能源情况。或对本单位职工按照消费量给予补贴情况。能源行业用能单位实行能源消费包保制情况。 在各职责范围内对校外培训机构办学行为、办学内容等进行检查。教育行政部门具体监督检查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校外培训机构与参训学员或家长签订《培训合同（示范文本）》；从教人员是否经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备案，并公示；培训教材是否经教育主管部门审核备案；是否占用国家法定节假日、休息日以及寒暑假开展面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学科类培训；上课时间是否与学生在校学习时间冲突；培训课程的时段安排是否有违规情况（义务教育学科类）。 用人单位是否违反劳动合同法规定约定试用期。 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以及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等行为。	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市、县（市、区）级		
5	教育招生考试安全监管领域	教育招生考试安全监督领域	发起部门	教育部门	招生考试机构、考点、高校、印制单位、评卷单位	教育招生考试命题、试题印制保管、考试组织、评卷统分、录取安全等情况。 1.命题、试卷（含答题卡）印制运送保管、评卷、录取等环节的安全情况。2.开展考前筛查检查。3.配合打击作弊行为。4.在考试期间和重点时段加强值班值守情况。5.及时删除有害信息情况。6.考点周边秩序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2月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省、市、县（市、区）级		
6	学校检查	学校采光照明检查	发起部门	教育部门	中小小学校	学校采光照明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学校卫生的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学校絮用纤维制品检查	发起部门	教育部门	各类学校	随机抽取配备目录要求的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对学校的装备质量、装备条件、装备管理、装备应用及实验教学开展情况进行检查；学生服、学校絮用纤维制品招标、采购及管理情况。学校建立并执行絮用纤维制品进货查验和记录制度情况。学校絮用纤维制品的产品标识是否规范及产品质量状况。 絮用纤维制品：是否按规定履行进货查验和记录义务；是否按有关规定标注标识；是否使用国家禁止使用的原辅材料；是否掺杂、掺假，以假充真，以次充好；是否伪造产地，伪造或者冒用他人的厂名、厂址；是否仿造、冒用质量标志或者其他质量证明文件。 学生服：是否按规定履行进货查验和记录义务；是否按有关规定标注标识；是否委托具有法定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进行检测；是否伪造产地，伪造或者冒用他人的厂名、厂址；是否仿造、冒用质量标志或者其他质量证明文件。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絮用纤维制品质量监督抽查、学生服质量监督抽查	市、县（市、区）级		
		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教育部门	普通中小学	中小学校规范办学行为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5月-8月
			配合部门	新闻出版部门		对省内外出版物的内容、编校、印刷或者复制、装帧设计等方面质量的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7	食盐专营工作检查	食盐定点企业资质、流通渠道、销售范围、经营记录、食盐储备情况检查	发起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承担食盐专营监管职能的各部门）	山东省内食盐定点企业和未零售经营食盐业务的外省食盐批发企业、其他制盐企业	食盐定点企业资质、流通渠道、销售范围、企业（零售单位）生产经营记录、食盐定点企业社会责任储备情况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承担食盐专营监管职能的各部门）	6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省、市、县（市、区）级		
8	对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条件的监督检查	对清真食品生产经营条件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民族宗教部门	生产、经营清真食品的单位和个人	生产清真食品的单位生产清真食品的条件、清真标识的使用等情况。 食品生产企业（不含畜禽屠宰企业、特殊食品生产企业） 食品生产企业的生产环境条件、生产过程控制、不合格品管理和食品召回、从业人员管理等情况。 1.负责食用畜禽及其产品从养殖环节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质量安全监督管理。2.负责畜禽收购、运输、屠宰环节和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质量安全监督管理。3.负责全过程畜禽疫病防控，加强对进入批发、零售市场或者生产加工企业后的畜禽疫病防控，避免疫病传播、流行。	省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畜牧兽医部门			对畜禽屠宰活动的监督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序号	监管领域	联合监督事项	抽查监管部门	抽查检查事项	抽查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内容	实施层级	抽查检查时间
9	宾馆、旅店 监督检查	1.宾馆、旅店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宾馆、旅店治安	发起部门：公安部門 配合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門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門	对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及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公共卫生（疾控）部門 公共場所卫生的检查 对公共场所建设工程实施情况实施的监督检查	各类宾馆、旅店	1.是否索取特种行业许可证，是否按规定使用旅馆业治安管理信息系统；2.是否严格落实“四实”（实名、实情、实数、实时）登记制度，重点是检查落实接待未成年人入住“五必须”规定情况；3.是否建立安全管理管理制度，使用安保组织或者指定安全保卫人员。 公共場所卫生工作的检查。卫生检测、公用用品用具、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等等公共場所卫生管理情况，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等的卫生质量。 工程建设活动中各主体主体责任建设标准的执行情况。	市（市、区）级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10	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对保安服务公司开展活动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公安部門 配合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門	对保安服务公司开展活动情况的检查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律制度的检查	保安从业单位	保安服务公司基本情况：设立分公司和跨省、自治区、直辖市开展保安服务经营情况；保安服务合同和监控影像资料、报警记录留存制度落实情况；保安服务中涉及的安全技术防范产品、设备配置、使用情况；保安服务管理制度、岗位责任制度、安保员管理制度和紧急信息应急预案建立落实情况；保安培训单位基本情况；保安培训教学情况。	省、市（市、区）级 县（市、区）级	3月-10月
11	养老机构监督抽查	养老机构的人员、设施、服务、管理、信譽等情况	发起部门：民政部門 配合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門 卫生健康（疾控）部門 配合部门：市场监管部門 配合部门：消防部門	养老机构的人员、设施、服务、管理、收费情况等 对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抽查情况的监督检查 卫生监督的情况 对养老机构特种设备安全检查 对养老机构食品安全检查 对养老机构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养老机构	养老机构的人员、设施、服务、管理、收费情况。 养老机构工程建设项目、电梯维保、消防设施设备备案手续办理情况。 医疗机构管理情况；卫生技术人员管理情况；药品和医疗器械管理情况；医疗技术管理情况；医疗文书管理情况。 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第57号），检查养老机构特种设备安全情况。 养老机构食品安全管理；食堂经营者资质、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原料控制、加工制作过程、场所和设备设施清洗消毒、餐具具清洗消毒等情況。 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以及未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等行为。 建筑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员工是否具有消防安全“四个能力”；是否定期组织开展消防安全疏散演练和培训；各项消防安全规章制度是否健全；是否接受消防安全“一自两公一承诺”抽查。	市（市、区）级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12	殡葬服务单位、用品生产、经营单位抽查	殡葬服务单位服务内容、收费管理、制度建设、优质服务、行业建设等情 殡葬服务单位（经营性、公益性公墓）建设经营情况检查 殡葬用品生产、经营单位进行检查	发起部门：民政部門 配合部门：市场监管部門 配合部门：自然资源部門 配合部门：生态环境部門 配合部门：民政部門 配合部门：市场监管部門	殡葬服务单位服务内容公开、收费管理、制度建设、优质服务、行业建设等情况 对经营资格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对殡葬服务单位（经营性、公益性公墓）建设经营情况 用地规划检查 对经营者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生态环境保护 对殡葬用品生产、经营单位经营等情况进行检查 对经营者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殡葬服务机构（殡仪馆、殡仪服务中心） 殡葬服务单位（公墓） 殡葬用品的生产、经营机构	殡仪馆提供遗体接运、遗体防腐、告别（守灵）等服务项目，以及停柩设施、设备租赁和销售殡葬用品是否存在未认真执行收费标准制度，未在显著位置公示服务项目、收费标准、计费依据、丧礼政策、平报电话、服务流程和服务费用；是否存在限制民衆使用自带骨灰盒或采取附加費用等方式限制民衆自主选择文明丧葬用品，以及制度建设、安全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以及未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等行爲。 针对民政部门提供基本套餐量相比对比，检查多收少付。 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以及未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詐等行爲。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占用生态敏感区的经营性公墓清单，检查是否有在自然保护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非法建设经营性公墓造成生态破坏的违法行为。 存在制造、销售封建迷信的丧葬用品；是否存在制造销售不符合国家技术标准的殡葬产品及不合格规格产品。 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等行爲。 殡安办、发改局、市场监管局、会计证、会计师、财务会计报告和其他会计核算是否真实、完整；会计核算是否符合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从事会计工作的人员是否具备专业能力、满足岗位要求。	市（市、区）级 市、县（市、区）级 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3月-11月 3月-11月
13	会计信息质量抽查	会计信息质量抽查	发起部门：财政部门 配合部门：税务部门	依法纳税情况的检查 代理记账机构的检查 代理记账单位的检查 代理记账单位的检查	国家机关、社会团体、公司、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	依法检查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履行纳税义务、扣缴税款义务情况及其他税法遵从情况。	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14	代理记账机构	代理记账机构检查	发起部门：财政部門 配合部门：税务部門	代理记账机构的检查 代理记账单位的检查 代理记账单位的检查	代理记账机构	代理记账机构资格条件、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制度建设落实情况等 依法检查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履行纳税义务、扣缴税款义务情况及其他税法遵从情况。	县（市、区）级	3月-11月
15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抽查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市场监管部門 配合部门：市场监管部門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在山东省行政区域内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及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情况；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市、区）级	3月-11月
16	对金融企业资产管理工作的监督	对金融企业资产管理工作的监督	发起部门：財政部門 配合部门：市场监管部門	对金融企业资产管理工作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省、市属金融企业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点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及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情况；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级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17	劳动保障监察	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发起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門 配合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門 配合部门：交通运输部門 发起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門 配合部门：住房城乡建设部門 配合部门：交通运输部門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范情况进行检查 对建筑市场的监督检查 公路水运建设市场督查、地方铁路建设市场督查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范情况进行检查 对建筑市场的监督检查 公路水运建设市场督查、地方铁路建设市场督查	劳务派遣单位和劳务派遣工 劳务派遣单位和劳务派遣工 劳务派遣单位和劳务派遣工	劳务派遣单位派遣劳动者时，是否与用人单位签订劳务派遣协议，或者协议内容是否约定派遣岗位和人员数量、期限、劳动报酬和社会保险费的数额与支付方式以及违反协议责任；劳务派遣单位是否告知用工单位按劳务派遣协议支付给被派遣劳动者的劳动报酬。用工单位是否在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岗位上使用被派遣劳动者 检查项目现场建筑农民工工资支付及相关支付制度落实情况，重点检查农民工工资支付平台录入情况、农民工工资支付和管理情况，项目经理、项目总监和工人实名制考勤情况。	市、县（市、区）级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3月-10月
18	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执法检查	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执法检查	发起部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門 配合部门：公安部门 配合部门：自然资源局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规范情况进行检查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律制度的检查 测绘资质监督检查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临沂市行政区域内乙级测绘资质单位	是否未经许可，擅自经营劳务派遣业务；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设立分支机构、办理变更登记事项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活动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从事职业中介以外的其他人力资源服务业务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其中中介服务用工情况调查；精神控制和违法违纪教育培训情况和重点关注人员。 测绘资质条件和工作程序合规性审查；测绘资质等级、业务范围、有效期、诚信评价、信用评价、测绘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和测绘成果保密管理制度建立和执行情况；测绘项目备案、成果汇交等法定义务履行情况；遵守测绘法律规定的情况；结合日常巡查发现安全隐患等其他问题。	省、市（市、区）级 省、市（市、区）级	3月-11月 3月-10月
19	测绘资质及成果质量的监督管理	测绘成果质量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自然资源部門 配合部门：市场监管部門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山东省行政区域内甲级测绘资质单位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点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及股份有限公司的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情况；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市、区）级	4月-11月

序号	监管领域	联合监管事项	抽查检查部门	抽查检查事项	抽查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内容	实施层级	抽查检查时间
32	燃气经营、安全评估和风险管理体系监督检查	1.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2.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燃气管理部门)	城镇燃气行业监督检查	依法组织开展燃气工程建设和经营活动情况；安全生产组织保障体系建设情况，包括：健全安全管理网络，按规定配备专(兼)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完善管理制度，明确岗位职责，层层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等；落实安全培训、宣传情况，主要包括：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人、抢险抢修人员培训考核合格并持证上岗；向用户发放安全用气手册，宣传安全使用常识，指导用户安全使用燃气开展情况；企业落实燃气设施设备的检查保护、检测检修、更新维护的情况，包括各类压力容器、阀门仪表等的检验检测等；燃气储存输配、调压计量、灌装以及经营场所的安全管理情况，包括：警示标识、通讯电力、安全监控、消防设施、防雷防静电等设施的配备管理等；企业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情况，包括：隐患排查治理机制、机构、计划，建立隐患排查治理台账，编写重大安全隐患治理方案等；落实燃气事故应急预案情况，包括：制定修订事故应急预案，建立专(兼)职应急队伍、应急物资，器材准备、事故应急演练和处置等；开展燃气用户安全服务情况，包括：建立用户档案，开展安全宣传，定期入户安检，报修电话畅通及报修及时，按与单位用户签订供气合同用气等；落实安全生产检查情况，包括：制定检查计划，检查记录完整，隐患处置及时等；对燃气储存输配站、管通等设施的检查应当包括以下内容：依法依规履行建设程序，办理建设手续情况；依法对压力容器、阀门仪表等各类特种设备进行检测登记备案等情况；依法依规对各类人员培训并持证上岗情况；科学编制执行岗位操作规程情况；依法依规办理经营许可证情况；安全监控设施设备和措施配备落实情况；燃气经营者是否依法取得燃气经营许可证，是否按期进行燃气经营许可证可定期检验，是否满足燃气经营许可证条件继续经营等。	省、市、县(市、区)级	10月-11月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建筑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员工是否具备消防安全“四个能力”；是否定期组织消防安全疏散演练和培训；各项消防安全规章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落实消防安全“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措施等。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燃气气瓶充装单位安全检查	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检查燃气气瓶充装单位特种设备安全情况。		
			发起部门	城市管理部门	城市排水与污水处理的监督检查	城市排水与污水处理、排污许可制执行情况，环评和“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主要污染物排放情况，自动监控设施运行情况，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制度执行情况，环境风险防范和环境污染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情况等。		
33	城市排水与污水处理的监督检查	城市排水与污水处理的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生态环境部门	对排放污染物的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单位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34	城市供水水质监督检查	城市供水水质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城市供水建设、运行、维护单位	城市供水水质、供水单位卫生许可、保管人员、水质检测、供水设施等卫生管理情况。	市、县(市、区)级	9月-10月
			配合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监督检查	住房城乡建设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		
35	住房城乡建设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监督检查	住房城乡建设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特许经营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运行、维护单位	建筑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员工是否具备消防安全“四个能力”；是否定期组织消防安全疏散演练和培训；各项消防安全规章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落实消防安全“三自主两公开一承诺”措施等。	市、县(市、区)级	9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36	城市防汛安全监督检查	城市防汛安全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城市防汛安全监督检查	城市防汛安全。	市、县(市、区)级	5月-9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37	对城市照明的监督检查	对城市照明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城市照明的监督检查	城市照明情况。	市、县(市、区)级	9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38	对城市节水的监督检查	对城市节水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城市节水的监督检查	纳入计划用水管理的非居民用水单位	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水利部门	对节约用水的行政检查	1.用水单位是否开展水平衡测试、2.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是否制定节水措施方案，配套建设节水设施。3.节水设施是否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4.用水单位是否加强节水设施运行维护管理，是否存在擅自停止使用节水设施情况。 是否按规定建设和使用节水设施；是否符合计划用水管理要求；饮用水生产企业产水率是否符合要求。		
39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运行、维护管理情况监督检查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运行、维护管理情况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运行、维护管理情况监督检查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运行、维护管理情况是否符合法律法规标准要求，并对涉嫌违法行为依法开展调查。	市、县(市、区)级	9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40	城市园林绿化市场监管	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	发起部门	城市管理部门	对园林绿化工程建设的监督检查	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合同签订及合同履约人员、设备投入情况；施工进度完成情况合同履约情况；苗木栽植、土壤施工、景观效果、养护管理等施工管理情况；工程竣工验收及工程质量综合评价情况；园林绿化工程项目安全管理人员持证上岗情况；项目施工人员(施工员、资料员、安全员、质量员)履职情况；项目现场安全防护、扬尘防治等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落实情况；农民工工资支付，是否受到行政处罚或受信用承诺履行情况；企业自身制度建设、人员设备管理、专业培训、档案管理等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序号	监管领域	联合监管事项	抽查检查部门	抽查检查事项	抽查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内容	实施层级	抽查检查时间
41	房地产市场 监督执法处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房地产估价机构监督检查	检查房地产估价机构是否备案且满足备案条件；市场行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规范。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用人单位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是否违反法律、法规。	市、县（市、区）级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的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房地产经纪机构的检查	检查房地产经纪机构是否备案；市场行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规范。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用人单位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是否违反法律、法规。	市、县（市、区）级	
		对租赁行为的行政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租赁行为的行政检查	检查住房租赁企业是否备案或提交开业报告；市场行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规范。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对用人单位遵守劳动规章制度的检查	用人单位制定的劳动规章制度是否违反法律、法规。	市、县（市、区）级	
		对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检查房地产开发企业是否按照相关法律、规章规定开展商品房预售活动；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开展房地产开发经营活动；是否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开展竣工综合验收备案。	市、县（市、区）级	4月-6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经营者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检查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的行为等。	市、县（市、区）级	
		对商品房预售行为的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商品房预售行为的检查	对房地产开发企业开展的商品房预售行为的检查。	市、县（市、区）级	4月-6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经营者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检查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按规定明码标价。	市、县（市、区）级	
		对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检查	检查物业服务企业是否依法承接退出项目；检查物业服务企业是否依法依约提供服务；检查物业服务企业是否依法使用公共部分；检查物业服务企业是否依法报送报告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4月-9月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物业服务企业消防安全职责是否落实，建筑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	市、县（市、区）级	
42	供热行业 监督处	供热行业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以及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等行为。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43	对道路普通 货物运输企 业的检查	对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的检查	发起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对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的检查	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44	对道路危险 货物运输企 业检查	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发起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执行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和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45	旅游包车 客运企业 的监督检查	旅游包车客运企业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移动式压力容器安全	按照《特种设备安全监督检查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检查移动式压力容器安全情况。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46	车辆维修 企业经营 情况的检查	车辆维修企业经营情况的检查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根据管理需要依法调取查阅管辖范围内网约车平台公司的登记、运营和交易等相关数据信息等。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47	网约车平 台公司的 检查	网约车平台公司的检查	发起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网约车平台公司的检查	根据管理需要依法调取查阅管辖范围内网约车平台公司的登记、运营和交易等相关数据信息等。	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48	对水利工程 质量检测单 位的行政检 查	山东省内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情况	发起部门	水利部门	对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的行政检查	水利工程质量检测单位(乙级)人员配备、技术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场所环境、设备设施等情况。	省级	3月-10月
49	对生产建设 项目水土保 持方案的行 政检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防治情况、水土保持方案执行	发起部门	水利部门	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行政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敬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担保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50	农业生产 资料监督 执法处 (农业农 村)	农药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农业农村部门	农药监督检查	农药标签、农药许可证件、农药生产原料进货出厂销售记录、农药经营购销台账。	省、市、县（市、区）级	5月-10月
51	农业生产 资料监督 执法处 (畜牧兽 医)	肥料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登记肥料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1.包装标签是否规范。2.登记证号是否有效。3.原料与登记是否一致。4.企业生产条件是否符合生产要求。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52	牲畜、水 生动物养 殖加工 情况	对畜禽养殖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畜牧兽医部门	对畜禽养殖的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登记肥料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登记肥料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登记肥料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登记肥料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登记肥料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登记肥料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肥料生产、经营和使用单位的登记肥料产品进行监督检查	取得生产许可的企业是否持续保持取得生产许可的规定条件。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序号	监管领域	联合监管事项	抽查检查部门	抽查检查事项	抽查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内容	实施层级	抽查检查时间
61	对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的检查	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依法经营情况检查（包括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取得、标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	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依法设立情况。	市、县（市、区）级	3月-8月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遵守《互联网文化管理暂行规定》的有关情况。		
			配合部门	税务部门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监督检查、加强与相关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开展联合检查。		
			配合部门	网信部门		依法检查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履行纳税义务、扣缴税款义务情况及其他税法遵从情况。		
62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的检查	1.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营业性演出从业单位	依法检查互联网文化经营单位在互联网上提供的文化产品内容是否遵守《互联网信息服务管理办法》等规定。	市、县（市、区）级	3月-8月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中演出经纪人遵守《演出经纪人员管理办法》的有关情况。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遵守《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营业性演出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的有关情况。		
63	艺术品经营单位的检查	1.艺术品经营单位从事艺术品经营活动的检查 2.艺术品经营单位备案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艺术品经营单位	演出举办单位是否制定安全保卫工作方案和应急预案，是否按照公安部门核准的观众数量、划定的观众区域印制和出售门票。	市、县（市、区）级	3月-8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艺术品经营单位依法设立情况。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艺术品经营单位遵守《艺术品经营管理办法》的有关情况。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64	旅行社行业监管及其安全生产的检查	1.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3.旅游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旅行社	旅行社依法设立情况。	市、县（市、区）级	3月-8月
			配合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旅行社相关旅游经营行为的检查。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旅行社其他依法经营行为的检查。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旅行社其他依法经营行为的检查。		
65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情况检查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情况检查（包括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	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依法设立情况，变更名称、住所、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网络地址或者终止经营活动，是否向文化行政部门办理有关手续或者备案。	市、县（市、区）级	3月-8月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情况。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余事项履行情况。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经营单位按要求实施经营管理技术措施的检查		
66	文物拍卖、文物购赃检查	经营文物拍卖的拍卖企业资质及经营活动合法合规情况检查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经营文物拍卖的拍卖企业	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信息网络安全监督检查、加强与相关主管部门的沟通协调，开展联合检查。	市、县（市、区）级	3月-8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文物拍卖企业、文物商店依法设立情况。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文物拍卖企业、文物商店依法设立情况。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文物拍卖企业、文物商店依法设立情况。		
67	文物保护单位检查	文物保护单位检查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文物保护单位	文物保护单位检查。	市、县（市、区）级	3月-8月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68	博物馆及其行业组织的指导、监督	博物馆及其行业组织的指导、监督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博物馆	博物馆及其行业组织的指导、监督和管理。	市、县（市、区）级	3月-8月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69	艺术考级机构的检查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级内容发布的检查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艺术考级机构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级内容的检查。	市、县（市、区）级	3月-8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级内容的检查。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级内容的检查。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机构考级内容的检查。		

序号	监管领域	联合监管事项	抽查检查部门	抽查检查事项	抽查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内容	实施层级	抽查检查时间
70	新文化娱乐相关监管领域	剧本娱乐经营活动跨部门综合监管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对剧本娱乐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1.活动场所备案、变更情况。2.使用的剧本、脚本备案及变更情况。3.未成年人准入、禁入标志设置情况。4.剧本娱乐活动设置适龄提示，其使用的剧本标明适龄范围情况。5.使用的剧本、脚本内容合规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对治安管理的监督检查	剧本娱乐经营场所治安管理工作。	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情况的监督检查	核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消防验收备案手续办理情况。	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71	旅游住宿服务监管领域	旅游住宿服务跨部门综合监管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建筑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员工是否具备消防安全“四个能力”。是否定期组织消防安全疏散演练和培训。各项消防安全规章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落实消防安全“三自两公开一承诺”措施等。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发起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对星级酒店饭店、等级旅游民宿进行复核检查	检查硬件设施及服务质量是否符合国家相关评定标准。根据《旅游饭店星级的划分与评定》《旅游民宿等级划分与评价》标准进行复核检查，对存在问题的企业责令整改，整改后仍不达标的企业予以摘牌降格。	省、市级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对宾馆、旅店取得许可证及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是否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重点开展用作旅馆的自建房特种行业许可证复核工作。是否严格落实“四实”（实客、实数、实情、实时）登记制度，重点是检查落实接待未成年人入住“五必须”规定情况。是否建立安全管理制度。治安保卫组织或者指定安全保卫人员。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公共场所卫生的检查	是否取得特种行业许可证。从业人员、卫生检测、公共用品用具、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等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情况。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等的卫生质量。	市、县（市、区）级	
72	线上医疗领域	线上医疗行为跨部门综合监管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饭店、民宿食品安全的行政检查	饭店、民宿经营者资质、从业人员健康管理、原料控制、加工制作过程、场所和设备设施清洁维护、餐饮具清洗消毒等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建筑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员工是否具备消防安全“四个能力”。是否定期组织消防安全疏散演练和培训。各项消防安全规章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落实消防安全“三自两公开一承诺”措施等。	省、市、县（市、区）级	
			发起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对互联网诊疗行为的监督检查	《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落实情况。《互联网医院管理办法（试行）》落实情况。《远程医疗服务管理规范（试行）》落实情况。《山东省互联网诊疗管理实施办法》落实情况。	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对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保护的监督检查	网络运营者网络安全领导机构、专门管理部门、管理制度、操作规程、人员配备、及网络安全责任制落实情况。是否制定网络安全应急预案及组织开展应急演练等情况。是否开展网络安全监测，监测记录网络运行状态，并按相关规定留存相关的网络日志不少于六个月。是否采取数据分类、重要数据备份和加密等措施。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落实情况，网络安全风险评估测评情况。关键信息基础设施网络安全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网络安全负责人和相关岗位人员教育培训情况。对检查发现的重大风险隐患及公安机关通报事件的处理情况。配合公安机关其他依法应当开展检查的内容。	省、市、县（市、区）级	
73	消毒产品生产企业检查	对消毒产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价格行为的监督检查	是否存在下列行为：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以及未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等行为。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发起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对消毒产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1.消毒产品及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2.生产条件、生产过程、使用原料卫生质量、消毒产品和物料仓储条件、消毒产品从业人员配备和管理情况；3.消毒产品卫生质量。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餐具、饮具集中消毒企业卫生许可证；2.生产条件、生产过程、使用原料卫生质量、消毒产品和物料仓储条件、消毒产品从业人员配备和管理情况；3.消毒产品卫生质量。	餐具、饮具集中消毒企业	市、县（市、区）级	
74	餐具、饮具集中消毒企业检查	对餐具、饮具集中消毒企业的检查	发起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对餐具、饮具集中消毒服务单位的检查	《互联网诊疗管理办法（试行）》落实情况。《互联网医院管理办法（试行）》落实情况。《远程医疗服务管理规范（试行）》落实情况。《山东省互联网诊疗管理实施办法》落实情况。	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配合部门	税务部门	依法纳税情况的检查	依法检查餐饮具集中消毒单位履行纳税义务、扣缴税款义务情况及其他税法遵从情况。	市、县（市、区）级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1.矿山企业相关证照情况（采矿许可证、工商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2.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情况（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安全评价、验收等）；3.安全基础管理情况（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制定及落实、安全投入、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及人员配备、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考核合格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及全员培训、岗位操作规程、应急管理）；4.现场安全管理情况（安全出口、主通风机运行监控、自救器和便携式气体检测仪配备、井下人员定位系统运行、顶板监测管控和采空区普查治理监测、探放水制度落实水害隐患排查治理、提升设备定期检测检验、井下降水、淘汰危及安全生产工艺设备、图纸真实性）；5.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体系运行情况；6.地下非煤矿山企业落实领导带班下井制度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自然资源部门	对尾矿库生产运营单位或尾矿库管理单位的行政检查	1.企业相关证照情况（工商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2.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情况（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安全评价、验收等）；3.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人员配备情况；4.领导带班、管理制度和责任制落实情况；5.从业人员培训和持证上岗情况；6.安全投入、工伤保险情况；7.应急预案、应急器材和应急演练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75	非煤矿山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情况的检查	1.对金属、非金属地下矿山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对尾矿库生产运营单位或尾矿库管理单位的行政检查	配合部门	自然资源部门	矿产资源开采的监督管理	企业相关证照情况；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情况；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人员配备情况；领导带班、管理制度和责任制落实情况；从业人员培训和持证上岗情况；安全投入、工伤保险情况；应急预案、应急器材和应急演练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地震部门	对地震防治要求的行政检查	企业相关证照情况；建设项目安全“三同时”情况；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和人员配备情况；领导带班、管理制度和责任制落实情况；从业人员培训和持证上岗情况；安全投入、工伤保险情况；应急预案、应急器材和应急演练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有色金属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企业相关证照情况；建设项目安全评价及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情况；起重机械使用情况；人员聚集场所设置情况；防火情况；有色金属铸造、浇铸流程紧急排放和应急储存设施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地震部门	对抗震设防要求的行政检查	大型有色金属工业项目是否依法取得重大工程抗震设防要求许可，是否依法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	省、市、县（市、区）级	
76	冶金企业和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情况的检查	1.对冶金企业安全生产情况的行政检查 2.对有色金属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情况 3.对工贸企业有限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的行政检查	安全生产许可情况；履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情况；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建立情况；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情况；编制事故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情况；外包工程管理情况；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气象部门	雷电防护重点单位的安全检查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情况。	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地震部门	对抗震设防要求的行政检查	防雷安全管理、雷电防护装置安全现状检测检测维护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的行政检查	大型化工和石油化工生产企业的装置及其控制系统的安全是否依法取得重大工程抗震设防要求许可，是否依法开展地震安全性评价。	省、市、县（市、区）级	
77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管理情况的检查	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的行政检查	配合部门	气象部门	雷电防护重点单位的安全检查	安全生产许可情况；履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情况；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情况；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建立情况；经营和储存场所、设施、建筑物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情况；编制事故应急预案并进行演练情况；外包工程管理情况；劳动防护用品配备和使用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地震部门	对抗震设防要求的行政检查	雷电防护装置设计审核和竣工验收情况。	市、县（市、区）级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一般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经营的行政检查	防雷安全管理、雷电防护装置安全现状检测检测维护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气象部门	雷电防护重点单位的安全检查	具备从事安全培训所需要条件的情况；建立培训管理制度和教师配备的情况；培训大纲、建立培训档案和培训保障的情况；培训收费的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78	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情况的检查	对烟花爆竹批发、零售单位的行政检查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烟花爆竹批发、零售单位的行政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烟花爆竹经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情况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气象部门	雷电防护重点单位的安全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烟花爆竹批发、零售单位的行政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79	安全培训机构安全生产管理情况的检查	对安全生产教育培训机构的开展安全培训活动的行政检查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跨部门综合监管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监督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的监督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监督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80	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跨部门综合监管	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跨部门综合监管	配合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对企业遵守消防法律、法规的情况依法进行监督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监督检查	对企业遵守消防法律、法规的情况依法进行监督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的监督检查	对企业遵守消防法律、法规的情况依法进行监督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发起部门	应急管理	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监督检查	对企业遵守消防法律、法规的情况依法进行监督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序号	监管领域	联合监管事项	抽查检查部门	抽查检查事项	抽查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内容	实施层级	抽查检查时间						
81	登记事项抽查	1.营业执照（登记证）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企业	检查是否将营业执照置于住所或者营业场所醒目位置，营业执照是否存在涂改行为。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名称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检查印章、银行账户、牌匾、信笺等所使用的名称是否与登记注册的名称相同（其中从事商业、公共饮食、服务等行业的企业名称牌匾可适当简化）；是否存在擅自变更名称的行为；合伙企业是否在其名称中标明“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或者“有限合伙”字样；要求提供银行账户名称情况开展核实。								
		经营（驻在）期限的检查				营业执照上载明的经营期限，是否存在超出经营（驻在）期限开展经营活动的行为。								
		经营（业务）范围中无需审批的经营（业务）项目的检查				登记的住所（经营场所）或驻在场所是否与实际路牌、楼层等情况一致。								
82	企业公示信息抽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抽查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企业（除外商投资企业）	主营业务范围是否与登记的范围一致，是否存在超出登记的经营（业务）范围开展一般性经营活动的行为。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2.即时信息抽查				对属于实缴制行业的企业出资情况开展抽查检查，检查企业提交的验资报告、财务报表、银行进账单等证明材料，排查有无虚报出资、抽逃出资、虚报注册资本等线索。								
						企业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是否担任其他被抽查企业的法定代表人，检查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是否要求未登记、通过现场核查，或电话、视频、函询等方式对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身份进行核实，排查是否存在身份被冒用的情况。								
						用人单位是否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83	直播带货相关监管领域	直播带货跨部门综合监管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网络直播带货单位	检查是否存在不按规定明码标价、价格欺诈等行为。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从事网络食品经营的食品销售者	食品销售者的资质，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建立及落实、人员管理、设施设备、经营过程控制等。								
					从事网络食品经营的特殊食品销售者	特殊食品经营单位资质、经营条件、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人员管理、经营过程控制等。								
						对广告行为的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网信部门	网络直播带货单位	对网络信息内容安全的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对网络直播带货中的网络表演的行政检查。								
			配合部门	广电部门		1.对非法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的行政检查。 2.对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单位网络视听节目内容和质量的行政检查。								
			配合部门	税务部门		对依法缴纳税收行为的监督检查。								
84	食品安全相关监管领域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综合监管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学校食堂	对依法缴纳税收行为的监督检查。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教育行政部门	学校食品安全检查	对依法缴纳税收行为的监督检查。								
85	特种设备安全监管领域	旅游景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旅游景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	对旅游景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监督检查。	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文化和旅游部门	对旅游景区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安全监督检查。									
86	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	对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2月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对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生态环境部门	对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生态环境部门	对机动车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87	知识产权使用行为的检查	1.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真实性的检查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企业、个体工商户、农民专业合作社	专利证书、专利文件或专利申请文件是否真实有效；产品专利宣传是否真实有效；是否存在为假冒专利行为提供便利条件的情形。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2.产品专利宣传真实性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用人单位是否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1.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商标使用行为是否合法规范；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使用行为是否合法规范；商标印制行为是否合法规范。			
						2.集体商标、证明商标使用行为的检查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用人单位是否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驰名商标使用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驰名商标权利人	是否将驰名商标字样用于产品包装和广告宣传。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用人单位是否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用人单位是否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用人单位是否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88	商标代理、专利代理的检查	1.专利代理机构主体资格和执业资质检查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专利代理机构、专利代理师	专利代理机构是否符合从事专利代理业务的要求；注册信息是否一致；专利代理机构有关事项发生变化后，是否按要求办理变更手续；分支机构设立是否具备相关条件；设立、变更、注销分支机构是否按案备案；专利代理机构是否建立健全执业管理制度和运营制度等情况；专利代理机构经营活动是否存在专利代理违法违规行为；专利代理师是否符合执业条件并履行备案手续；专利代理师是否存在专利代理违法违规行为；检查是否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名单；专利代理机构通过互联网平台宣传、承接专利代理业务的，检查是否在首显显著位置持续公示并及时更新专利代理机构执业许可证等信息；专利代理机构年度报告和信息公开情况，是否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交年度报告。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2.专利代理机构设立、变更、注销办			配合部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	用人单位是否办理社会保险登记。			
						商标代理机构执业情况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从事商标代理业务的服务机构（所）	核实：登记注册信息与实际信息是否一致；使用名称与营业执照名称是否一致；检查：检查代理过程中是否签订书面委托合同；检查是否存在办理商标事宜过程中，伪造、变造或者使用伪造、变造的法律法规文件、印章、签名的情形；检查是否存在以扰乱其他商标代理机构等手段扰乱商标代理市场秩序的情形；检查是否存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受托人申请注册的商标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相关规定情形的，仍接受其委托的；检查是否存在除对其代理服务申请商标注册外，还申请注册其他商标的情形；检查是否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89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检查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跨部门综合监管	发起部门	广电部门	依法设置安装和使用卫星设施的单位	检查卫星地面接收设施的生产、销售、使用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协助管理部门对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进行技术检查。				
						对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广电部门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	对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单位的股权结构、资金来源等是否符合相关规定。	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序号	监管领域	联合监管事项	抽查检查部门		抽查检查事项	抽查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内容	实施层级	抽查检查时间
90	国家常规统计调查、部门统计调查、地方统计调查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检查	发起部门	统计部门	统计数据质量抽查	统计调查对象	检查统计台账、统计资料管理等基础工作。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91	统计数据质量抽查	统计数据质量抽查	发起部门	统计部门	统计数据质量抽查	规模以上企业	核实统计数据质量。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92	医保基金使用情况检查	医保定点医疗机构医保基金使用情况检查	发起部门	医保行政部门	对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及医保经办业务开展监督检查	社会办定点医疗机构	是否存在违反诊疗规范、价格收费政策和医保支付范围等规定造成医疗保障基金损失的行为；是否存在未建立医保基金使用内部管理制度、配备医保专门机构或者人员；未按照规定保管资料、传送数据、报告信息、公开费用；未经同意提供医保基金支付范围以外医药服务；拒绝医疗保障等行政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信息等行为；是否存在以欺骗、伪造证明材料或者其他手段骗取医疗保险基金支出的行为。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配合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医疗卫生的检查		医疗机构资质管理情况；卫生技术人员管理情况；药品和医疗器械管理情况；医疗技术管理情况；医疗文书管理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93	对人民防空教育实施情况	对人民防空教育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国防动员部门	对人民防空教育实施情况的监督检查	城市规划区内的学校	是否不存在下列行为：不执行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的行为；不执行法定价格紧急措施、价格干预措施的行为；不正当价格违法行为；不按规定明码标价的行为等。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教育部门	对学生体质健康促进工作的监督检查		学校实施人防教育中人防教配备、人防投课未配备、人防投课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94	对融资担保公司资产比例的检查	1.对融资担保公司资产比例的检查 2.对融资担保公司放大倍数和单户集中度的检查 3.对融资担保公司关联担保的检查 4.对融资担保公司变更情况的检查 5.对融资担保公司其他违规问题的检查	发起部门	地方金融管理部门	1.对融资担保公司资产比例的检查 2.对融资担保公司放大倍数和单户集中度的检查 3.对融资担保公司关联担保的检查 4.对融资担保公司变更情况的检查 5.对融资担保公司其他违规问题的检查	经山东省地方金融管理局审批设立的融资担保公司（含外省融资担保公司经批准在山东省设立分支机构）	融资担保公司资产比例合规情况；在保业务是否符合监管办法关于担保放大倍数和单户集中度有关要求；关联担保有关情况，包括是否存在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提供融资担保行为，是否优于第二方条件为其他关联方提供融资担保、为关联方提供融资担保后，是否按要求向监管部门报告，并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披露；是否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变更（合并、分立、减少注册资本）行为，其他变更行为是否按照要求向监管部门备案；是否存在违反《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及配套制度、《山东省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其他违规问题。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税务部门	依法纳税情况的检查		依法检查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履行纳税义务、扣缴税款义务情况及其他税法遵从情况。	市、县（市、区）级	
			发起部门	地方金融管理部门	1.对典当行公司治理情况的检查 2.对典当行公司出资融资情况的检查 3.对典当行公司经营情况的检查	取得省地方金融管理局颁发经营许可证的典当行	典当企业法人股东存续；典当行分支机构变更；典当企业注册资本实缴情况；典当企业资金来源；典当业务结构及放款；典当企业对绝当物品处理；当票、续当凭证使用；息费收取。	省、市、县（市、区）级	
95	对典当行的典当检查	1.对典当行公司治理情况的检查 2.对典当行公司出资融资情况的检查 3.对典当行公司经营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地方金融管理部门	1.对典当行公司治理情况的检查 2.对典当行公司出资融资情况的检查 3.对典当行公司经营情况的检查	典当行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履行治安、安全责任制；设施、设备是否符合治安、安全防范有关规定及标准；治安、安全防护制度、措施建立和落实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公安部门	对典当行的治安检查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履行治安、安全责任制；设施、设备是否符合治安、安全防范有关规定及标准；治安、安全防护制度、措施建立和落实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96	油气管道保护检查	对管道企业未依法履行管道保护义务的行政检查	发起部门	能源部门	油气管道保护检查	管道企业	管道企业依法履行管道保护义务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97	能源行业节能监督检查	对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行政检查	发起	能源部门	能源行业节能监督检查	能源生产经营单位，能源行业用能单位	关键时间节点、重大活动和重点部位的安保工作落实情况；安防标准达标工作推进情况；管周周边安防情况，重点是管道沿线两侧各2公里范围内的院落、厂房和种植大棚等场所排查整治情况；油气治安重点地区巡控，以及打击打孔盗油等违法犯罪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配合	发展改革委	对节能审查意见落实情况的行政检查	能源生产经营单位，能源行业用能单位	能源行业用能产品、设备和生产工艺淘汰制度执行情况；能源行业生产单位执行单位产品能耗限额标准情况；能源行业用能单位建立节能目标责任制，定期开展节能教育培训等情况；能源行业重点用能单位设立能源管理岗位，聘任能源管理负责人情况；能源行业重点用能单位报送能源利用状况报告情况；能源生产经营单位无偿或者低于市场价格向本单位职工提供住宿情况；对本单位能源消费计量和统计情况；能源行业用能单位实行能源消费定额管理制度；建设方案落实情况；节能技术措施落实情况；节能管理措施落实情况；能效水平落实情况；能源消费量落实情况；其他相关内容。	省、市、县（市、区）级	
98	粮食购销检查	1.粮食流通市场监管检查（夏秋粮收购监督检查） 2.政策性粮食购销活动监督检查（夏秋粮收购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粮食和储备部门	粮食流通市场监管检查	粮食经营企业、个体工商户	粮食收购企业备案情况；粮食收购者执行质量标准情况；粮食收购者支付售粮款情况；粮食经营者建立台账和报送统计数据情况；粮食储存企业进行粮食销售出库质量安全检验情况；粮食经营者使用仓储设施、运输工具情况；其他有关粮食流通的法律、法规、政策及各项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5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粮食经营者价格活动的监督检查		粮食收购企业遵守《粮食流通管理条例》等粮食法律法规情况；粮食收购企业备案情况；粮食收购企业执行“五要五不准”粮食收购守则情况；粮食收购企业开展粮食收购政策宣传、验质检斤、粮款支付、报送收购进度等工作情况；政策性粮食收购主体执行国家最低收购价等粮食收购政策情况；承储企业在粮食销售出库过程中是否掺杂使假；承储企业是否向买方额外收取其他费用问题；承储企业是否不按照交易细则和合同约定的品种、数量、质量及时交割；承储企业是否设置障碍或以其他方式拖延出库等；买方企业是否执行政策规定、交易原则、是否公平诚信、是否诚实守信放贷利率及违约、兜底等。其他依法抽查内容。	省、市、县（市、区）级	
99	粮食库存检查	1.地方储备粮监督检查 2.粮食库存检查	发起部门	粮食和储备部门	地方储备粮监督检查	粮食承储企业	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登记造册、进行备案和申请周期检定情况；是否存在未按照规定申请强制检定、检定不合格继续使用或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等情况；其他依法抽查内容。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粮食经营者价格活动的监督检查		执行地方储备粮收购、轮换、销售、动用计划情况；地方储备粮库存账实相符、账账相符情况；地方储备粮库存质量安全；地方储备粮库存安全情况；地方储备粮承储企业仓库条件情况；企业安全储粮等情况；企业仓储管理等情况；其他依法抽查内容。	省、市、县（市、区）级	
100	药品质量安全监管领域	药品经营使用质量部门综合监管	发起部门	药品监管部门	药品质量监督检查	药品零售企业、医疗机构	1.是否有违反药品法律法规的行为，2.是否存在非法渠道购进药品，3.是否有假劣药存在等，4.是否违反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药品使用质量管理规范。	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101	医疗器械质量安全监管	医疗器械使用单位开展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	发起部门	药品监管部门	医疗器械不良事件监测情况检查	二级及以上医疗机构	医疗机构资质管理情况；卫生技术人员管理情况；药品和医疗器械管理情况；医疗技术管理情况；医疗文书管理情况。	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医疗卫生的检查		对纳入医保支付范围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及医保经办业务开展监督检查。	市、县（市、区）级	
102	印刷企业经营情况抽查	印刷企业检查	发起部门	新闻出版部门	印刷企业经营活动检查	印刷企业	对印刷企业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103	出版物发行企业经营情况抽查	出版物发行企业经营情况抽查	发起部门	新闻出版部门	发行企业经营活动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出版物发行企业	对发行企业经营活动的行政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序号	监管领域	联合监管事项	抽查检查部门		抽查检查事项	抽查检查对象	抽查检查内容	实施层级	抽查检查时间
104	影院经营情况抽查	影院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卫生管理情况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发起部门	电影部门	电影放映活动监督检查	影院	1.影院放映许可、年审、变更等情况。注册登记住所与放映场所是否一致。 2.影院土地性质、用地许可、规划许可、施工许可、消防审验、竣工验收和消防安全检查意见书等许可审查情况。 3.影院是否存在改扩建、装修和用途变更等情况，检查上述情形是否办理相关土地、规划、建设、消防等手续。 4.影院是否自建厨房，自建厨房情形的是否经安全鉴定合格。 5.影院是否安装使用国家认定的影院票务系统进行售票和票务管理，是否严格执行新颁布的票务管理系统技术要求和相关市场管理法规。 6.放映设施设备配置使用情况，是否将数字放映服务器在注册地点以外区域放映。 7.影院售出的电影票是否为通过设备案许可的计算机售票系统打印的电子票，符合技术规范的要求，是否存在偷漏票房行为。 8.影院是否存在盗录、盗放和侵权等违法违规行为。 9.影院是否在向观众明示的电影开始放映时间之后至电影放映结束前放映广告。 10.影院巡查人员是否落实营业期间每两个小时一次巡查，是否落实场间巡查，杜绝侵权盗录。 11.是否存在影院周边火灾高风险群体，存在潜在消防安全风险的情况。 12.法律、法规、规章、标准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况	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公共场所卫生的检查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从业人员、卫生检测、公共用品用具、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等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情况，顾客用品用具、水质、空气等的卫生质量。		
			配合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情况的监督检查		核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消防验收备案手续办理情况。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食品销售者的行政检查		经营资质、经营条件、自查情况，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和人员管理，经营过程控制、食品标签等外理质量状况等。		
105	消防产品监督检查	社会单位用消防产品专项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消防部门	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生产、销售、使用消防产品的企业	消防产品是否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是否生产、销售或者使用不合格的消防产品以及国家明令淘汰的消防产品。	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106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配合部门	教育部门	学校安全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	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重点单位	学校风险防控机制建立情况、安全教育和演练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情况，“三防”建设情况，校车安全管理情况，学校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建立情况，校内设施设备安全状况。	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发起	消防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建筑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员工是否具备消防安全“四个能力”；是否定期组织消防安全疏散演练和培训；各项消防安全规章制度是否健全；是否落实消防安全“三自两公开一承诺”措施等。	市、县（市、区）级	
			配合	公安部门	消防安全监督检查		“九小场所”落实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情况。	市、县（市、区）级	
			配合	民政部门	消防安全主体责任是否落实，建筑消防设施设备是否完好有效，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		消防安全主体责任落实及消防设施与器材的检查。	市、县（市、区）级	
			配合	教育部门	学校安全管理工作的监督检查		学校风险防控机制建立情况，安全教育和演练情况，安全管理制度建立情况，“三防”建设情况，校车安全管理情况，学校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建立情况，校内设施设备安全状况。	市、县（市、区）级	
			配合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对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情况的监督检查		核查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消防验收、消防验收备案手续办理情况	市、县（市、区）级	
107	涉税税收违法当事人的抽查	涉税税收违法当事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发起部门	税务部门	依法纳税情况的检查	涉税税收违法当事人	依法检查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履行纳税义务、扣缴税款义务情况及其他税法遵从情况。	市、县（市、区）级	4月-11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108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的检查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单位的检查	发起部门	气象部门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的安全检查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资质企业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的检测活动；雷电防护装置检测单位的年度报告。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109	气象信息服务单位的检查	气象信息服务活动情况；气象信息发布、传播活动情况	发起部门	气象部门	气象信息服务单位的检查	山东省气象局备案的气象服务企业	气象信息服务活动情况。 气象信息发布、传播活动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110	对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生产活动的监督检查	依法依规对本级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生产者生产的无人驾驶航空器设置唯一产品识别码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对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生产活动的监督检查	在工信部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产品信息系统备案注册的企业	依法依规对本级民用无人驾驶航空器系统生产者生产的无人驾驶航空器设置唯一产品识别码事项进行监督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3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111	对血液安全的监督检查	对单采血浆站的检查	发起部门	卫生健康（疾控）部门	血液安全的检查	单采血浆站	机构和人员资质、献浆员管理、血液检测、原料血浆的供应及包装、储存、运输等。	市、县（市、区）级	4月-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		1.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通信地址、邮政编码、联系电话、电子邮箱等信息；开业、歇业、清算等存续状态信息；投资设立企业、购买股权信息；企业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份有限公司的，其股东或者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网站以及从事网络经营的网店的名称、网址等信息；从业人数、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对外提供保证担保、所有者权益合计、营业总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利润总额、净利润、纳税总额信息。 2.即时公示信息的检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或者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认缴和实缴的出资额、出资时间、出资方式等信息；有限责任公司股东股权转让等股权变更信息；行政许可取得、变更、延续信息；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受到行政处罚的信息；其他依法应当公示的信息。	省、市、县（市、区）级	
112	高速公路收费站监督抽查	高速公路收费站计重称重检测工作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对制造、修理、销售、进口和使用计量器具等计量活动的监督检查	高速公路收费站等动态汽车衡使用单位	编制检定工作量计划和登记造册、进行备案和申请周期检定情况；是否存在未按照规定申请强制检定、检定不合格继续使用或破坏计量器具准确度等情况；其他依法抽查内容。	市、县（市、区）级	3月-11月
			配合部门	交通运输部门	高速公路收费站入口称重检测工作监督检查		是否存在现行法规超限货物运输车辆驶入高速公路的情况。	市、县（市、区）级	
113	工程质量	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的监督检查	发起部门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	对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机构	是否超出资质许可范围从事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是否按规定办理检测机构资质证书变更手续；是否建立建设工程过程数据和结果数据、检测影像资料及检测报告记录与留存制度；是否转包或者违法分包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业务；是否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者以其他形式非法转让资质证书；是否违反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进行检测；是否使用不能满足所开展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要求的检测人员或者仪器设备；是否出具虚假的检测数据或者检测报告；是否对所检测建设工程相关的建设、施工、监理单位，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单位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是否篡改或者制造检测报告、建筑构配件和设备检测报告；是否未按规定进行检测项目签字盖章；是否未按规定报告发现的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等行为；是否及时报告涉及结构安全、主要使用功能的不合格检测结果；是否未按规定进行检测不合格检测结果的报告；是否未建立并使用信息化管理系统对检测活动进行管理；是否不满足跨省、自治区、直辖市承担检测业务的要求开展相应建设工程质量检测活动；是否接受监督检查时不如实提供有关资料、不按照要求参加能力验证和比对试验，或者拒绝、阻挠监督检查	省、市、县（市、区）级	9-10月
			配合部门	市场监管部门	资质认定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查		是否使用未经检定或校准的仪器、设备、设施出具检验检测报告，出现数据、结果存在错误或无法复核情况。	省、市、县（市、区）级	